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9月1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9月5日下午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邹盛和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关于公司监事辞职及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琥先生因职务调整辞去监事一职，因其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故任琥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补选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殷鹰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现经监事会认真审议，一致同意选举殷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经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后生效，任期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公司未有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9月5日